

项目代码:2308-440116-04-01-257708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埔发改投批〔2024〕95号

黄埔区发展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关于萝峰片区市政道路工程（二期）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你局会建管中心《关于申请审批<萝峰片区市政道路工程（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根据《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委员会住房建设交通专业委员会关于萝峰片区市政道路工程（二期）建设方案联合评审会会议纪要》（穗埔联审住建交〔2024〕30号）文件精神，经评审，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包含道路4、道路5、道路6等3条市政道路，道路总长约为709米。道路4路线长约241米，道路5路线长203米，道路6路线长265米。3条道路均呈南北走向，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红线宽20米，设计速度30公里/小时，双向两车道。建设内容包含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管沟、绿化工程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440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70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94万元、预备费210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黄埔区财政。

四、建设管理模式。由区建管中心作为项目业主负责建设管理。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项目立项编号：20241213203100001。

七、本项目涉及树木保护、迁移，项目业主在下一阶段应按照《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管理规定（试行）》，深化完善可研报告树木保护专章并向园林主管部门报批。

八、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本页无正文)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8月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审计局、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区招标办、区重点办、萝岗街道、区海绵办、区建管中心。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	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年8月8日印发
-----------------	-----------	-------------

附件

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萝峰片区市政道路工程（二期）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核准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设备采购等，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8月8日							